

高一语文 第六期

陈公弼传

苏轼

公讳希亮，字公弼。天圣八年进士第。始为长沙县。浮屠有海印国师者，交通权贵人，肆为奸利，人莫敢正视。公捕置诸法，一县大耸。去为雩都。老吏曾腆侮法鬻狱，以公少年易之。公视事之日，首得其重罪，腆扣头出血，愿自新。公戒而舍之。巫覡岁敛民财祭鬼，谓之春斋，否则有火灾。公禁之，民不敢犯，火亦不作。毁淫祠数百区，勒巫为农者七十余家。

盗起，知房州。州素无兵备，民凜凜欲亡去。公以牢城卒杂山河户得数百人，日夜部勒，声震山南。民恃以安，盗不敢入境。而殿侍雷甲以兵百余人，逐盗至竹山，甲不能戢士，所至为暴。或告有大盗入境且及门，公自勒兵阻水拒之。身居前行，命士持满无得发。士皆植立如偶人，甲射之不动，乃下马拜，请死，曰：“初不知公官军也。”吏士请斩甲以徇。公不可，独治为暴者十余人，使甲以捕盗自赎。

淮南饥，安抚、转运使皆言寿春守王正民不任职，正民坐免。诏公乘传往代之。转运使调里胥米而蠲其役，凡十三万石，谓之折役米。米翔贵，民益饥。公至则除之，且表其事，又言正民无罪，职事办治。诏复以正民为鄂州。

徙知庐州。虎翼军士屯寿春者以谋反诛，而迁其余不反者数百人于庐。士方自疑不安。一日，有窃入府舍将为不利者。公笑曰：“此必醉耳。”贷而流之，尽以其余给左右使令，且以守仓库。

为京西转运使。石塘河役兵叛，其首周元，震动汝洛间。公闻之，即日轻骑出按。斩元以徇，其余悉遣赴役如初。致仕卒，享年六十四。为人仁恕，故严而不残。

(选自《苏轼文集》，有删节)

1. 解释文中加点词语

- ① 以公少年易之 易：_____ ②甲不能戢士 戢：_____
- ③ 吏士请斩甲以徇 徇：_____ ④转运使调里胥米而蠲其役 蠲：_____

2. 把文中画横线的句子翻译成现代汉语。(10分)

(1) 浮屠有海印国师者，交通权贵人，肆为奸利。(5分)

译文：_____

(2) 贷而流之，尽以其余给左右使令，且以守仓库。(5分)

译文：_____

3. 下列句子中，全都表现陈公弼治事“严而不残”的一组是 ()

- ①公戒而舍之 ②公禁之，民不敢犯 ③民恃以安，盗不敢入境 ④独治为暴者十余人，使甲以捕盗自赎
- ⑤虎翼军士屯寿春者以谋反诛，而迁其余不反者数百人于庐 ⑥斩元以徇，其余悉遣赴役如初

- A. ①④⑥ B. ②④⑥ C. ②③⑤ D. ①③⑤

3. 下列对原文有关内容的概括和分析，不正确的一项是 ()

- A. 陈公弼为官一任，造福一方，曾经逮捕法办为非作歹的海印国师，严惩危害百姓的雷甲部下，后来又平息了周元的叛乱。
- B. 雩都当地的巫师，每年春天的时候，都以祭鬼免除火灾为借口，大肆搜刮百姓财物，陈公弼到任后，严令禁止。
- C. 陈公弼到房州后，面对盗贼横行、缺乏兵备、百姓惶恐的情况，组织了数百人，昼夜布防，声威赫赫，终于保得一方安宁。
- D. 淮南发生饥荒，安抚、转运使指责寿春太守王正民救灾不力，王被免职。继任者陈公弼认为王正民无罪，安排他到鄂州做官。

答案由下期提供(每周一期)

高一语文 第五期 《岳起传》答案解析：

1. 【答案】A 项殚心：竭尽心力。B 项积习：长久的习惯。C 项故事：旧例，以往的惯例。D 项不暇：来不及。

【解析】本题考查考生对文言实词的理解能力。能力层级为 B 级。本题考生运用代入法联系上下文对词意进行推断。

2. 【答案】D 【解析】本题重点考查考生断句能力，这是今年的新题型，难度不大。能力层级为 C 级。“俾”是“使”的意思，“俾旗丁及漕运仓场”意为“使旗丁及漕运仓场”，据此，排除 BC 两项。“无从更生观望冀幸之心”意为“没办法再有奢望、侥幸的心理”，中间不能断开，据此排除 AB 两项。故答案选 D 项。

3. 【答案】C 【解析】本题综合考查考生对阅读材料相关文意的理解，着重对文章中人物品质特点进行概括和分析。能力层级为 D 级。这一题其实是过去 5、6 两题内容的融合，本题需要考生先判定人物品质特点概括的正误，然后找到后面内容对应的原文，先判定与原文内容是否一致，然后进一步确定于前面概括的品质特点是否一致。C 选项中表述“如实举报，严加惩罚”，但原文表述是“并治如律”，意即：几人一起按律治罪。没说“严加惩罚”。故答案选 C 项。

4. 【参考答案与评分标准】（1）正遇上水灾，出行查勘圩堤，落入水中而患病，皇帝下诏嘉奖他勤政，允许卸任养病。（关键词“勘”“嘉”“病”各 1 分，大意 2 分）

（2）皇上因岳起家境清贫，将这点财产留下赡养他的妻子；如果妻子死了，官府给他们代管产业，用来作为祭扫、修整坟墓的费用。（关键词“赡”“歿”“管业”各 1 分，大意 2 分）

【解析】本题考查考生对文言文的理解能力和现代汉语的表达能力。能力层级为 B 级。

【参考译文】

岳起，满洲镶白旗人。乾隆三十六年考中举人。连续提升为户部员外郎、翰林院侍讲学士、詹事府少詹事。乾隆五十六年，升任奉天府尹。前任府尹贪得无厌，岳起到任后，将房屋、器物全部洗刷一遍，说：“不要沾染那种污迹！”过了一年，岳起被提升为内阁学士。不久，被派出任江西布政使，竭尽心力于民事。正遇上水灾，出行查勘圩堤，落入水中而患病。皇帝下诏嘉奖他勤政，允许他卸任养病。

嘉庆四年，特起用岳起任山东布政使。不久，提升为江苏巡抚，岳起廉洁正直，所用僮仆仅几人，外出时不要前后侍从的骑卒，他禁止歌姬舞女游船卖唱，无事不许宴请宾客、演剧，苏州奢侈的风俗为之一变。上疏陈述漕运的弊端，大致是说：“京城漕米一项长久的习惯相传，有些人专门营私舞弊。至于米数的盈亏，米色的纯杂，竟然置之不问。旗丁运粮，无处不以米作为挟制，也就造成无处不以贿赂换来通融。追究其原因，沿途的刁难，在于旗丁有帮费；而旗丁能够索取帮费，在于州县有超过额定的征收。革除弊端应当断绝它的根源，而严禁多征，是断绝弊端根源的根本。请命令有漕运任务的各省，列出条款逐项指明以往的弊端，严令禁除，使旗丁及漕运仓场，没办法再有奢望、抱有侥幸的心理。”皇帝下诏嘉奖他实心革除积弊。

嘉庆八年，岳起入京朝见皇上，因病留在京城，代理礼部侍郎。正值孝淑皇后安葬于陵墓，因奏折内措辞不妥，革职留任。不久受命被免去代理的礼部侍郎，随即病故。皇帝深切地惋惜他，赠太子少保衔，按原职给予赏赐和抚恤。

岳起没有儿子，皇帝下诏了解他的家产，方知仅有房屋四间，田七十六亩。按照以往惯例，八旗人员去世后没有继承人的，其财产归公。皇上因为岳起家境清贫，将这点财产留下赡养他的妻子，如果妻子死了，便作为官府代管产业，用来作为祭扫、修整坟墓的费用。岳起的妻子也很严厉正派，岳起为巡抚时，一日亲自到毕沅家没收其财产，晚上回家后，喝酒稍有些醉意。妻子正颜厉色地说：“毕公因沉于酒色，没有保住家产，你应该害怕并引以为戒都还来不及，怎么还会再效仿他呢？”岳起向她认错。岳起到京城后，没有官邸居住，病死于寺庙之中，妻子始终以纺织为生。苏州百姓特别思念岳起的德操，称他为“岳青天”，后来编成歌谣来赞颂他，说他可以称得上是继汤斌之后又一个清官。